2023年全国“行走大运河”全民健身健步走活动组委会

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“行走大运河”全民健身健步走活动（云南禄丰站）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（单位）:

为传承大运河文化，弘扬大运河精神，推动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，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开展“行走大运河”全民健身健步走活动的文件精神及省体育局、州教体局工作安排，决定于2023年2月28日组织开展2023年全国“行走大运河”全民健身健步走活动（云南禄丰站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3年2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:30—12:00

二、活动地点

（一）启动仪式现场：禄丰市体育馆北舞台

（二）行进线路：禄丰市体育馆北舞台（起点）——石甄子体育公园（石门加油站）——石门湖体育公园（终点）全程约9公里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（一）省体育局、州教育体育局相关领导；

（二）部分市级领导；

（三）各部门单位应邀报名参加人员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请参加活动人员于2023年2月27日下午6:00前到市体育馆领取活动服装、徽章，并于2月28日上午8:00前着活动服装，佩戴活动徽章（左胸），准时到体育馆北舞台集中，按照工作人员指示列队。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活动的，应提前向活动组委会办公室（市教育体育局）书面请假，不再领取活动装备。

（二）所有参加活动人员要注意安全，听从本方阵队长指挥，并按照交通标志和警察指示行进。严禁擅自离开队伍，因体力不支或伤病等情况无法继续参与活动的，要及时向方阵队长报告，经同意后方能离队。

（三）所有参加活动人员要时刻维护禄丰文明城市形象，活动中不得大声喧哗、嬉戏打闹、随意吐痰、乱扔垃圾或其他不良的言行举止。

（四）参加活动人员到达终点后，进行活动签到，领取完赛奖品并在活动纪念布幕上签字，就餐后自行返回，返程途中注意安全。未参加活动签到的，视为缺席，由活动组委会向派出单位作通报。

（五）参加活动具体人员根据报名情况由市教育体育局负责通知。

2023年全国“行走大运河”全民健身健步走活动组委会（云南禄丰站）

禄丰市教育体育局（代章）

2023年2月27日